稿件题目：

**《云南医药》审稿单**

|  |
| --- |
| 尊敬的 专家：现寄上本刊来稿一篇，请您审阅、修改，对稿件给予公正评价。稿件不论刊用与否，均按我刊规定支付审稿费。请务必于 年 月 日前审完并回复审稿结果。谢谢您的大力支持！如果您是第一次为本刊审稿，请填写以下信息，方便支付审稿费。银行名称、开户支行及账号： ；身份证号或军官证号： 。该信息只用作财务记账留底，不做它用，请您放心！《云南医药》编辑部 年 月 日**注意：无论刊用与否，审查意见请务必具体!** |
| （一）**综合评价，请在（ ）中打“√”**1.创造性（有无新思想、新方法，结论新颖性）：优（ ）良（ ）中（ ）差（）2.先进性（学术或技术水平在国内外同领域地位）：优（ ）良（ ）中（ ）差（ ）3.科学性（立论科学性、论据充分性、数据可靠性）：优（ ）良（ ）中（）差（ ）4.实用性（在理论、实践上的意义）：优（ ）良（ ）中（）差（）5.可读性（表述水平、层次、逻辑、简洁性）：优（ ）良（）中（）差（ ）**（二）实验评价，请在（ ）中打“√”**1.实验材料：可信（）基本说明问题（）选材有问题（ ）样本不够（ ）2.实验设计：有创造性（ ）合理（ ）基本合理（ ）不够翔实（）有错误（ ）3.实验方法：有创新（ ）有改进（ ）常规方法（）有问题（ ）4.实验结果：可靠（ ）基本可靠（ ）不突出（ ）问题较多（ ）5.数据处理：可靠（ ）基本可靠（）公式有误（ ）过程有误（ ）数据失实（ ）6.讨论、结果论点：明确（ ）基本明确（ ）重点不突出（ ）无讨论内容（ ）**（三）请对此稿的采用意见表态，用“√”表示**1.修后录用（），请对其需要修改的地方尽量提出具体的修改意见（包括图表、公式、数据等），使之更为恰当；2.修后再审（ ），请提出修改意见，指明需补充的材料或可删减的内容及图表；3.基本可发表（)；4.不适合发表（ ），请具体说明问题所在，提出继续研究的方向、方法及可供参考的文献资料；5.其他（ ）。**（四）具体问题**请寄审稿者 2021 年 2 月 28 日请寄北昆明市人民西路205号保利六合5栋9楼908号 云南医药编辑部电话：电话号码：0871-65360070 65388972 邮政编码：650118 |